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为下列全资子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桂林市南城百货有限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